**“深圳杯”中国第三届智慧杆设计大赛细则**

1. **大赛背景**

随着科技的进步及城市的快速发展，城市管理及治理能力的智慧化、精细化、高效化对信息基础设施需求不断增大。其智慧杆（多功能智能杆）更是起到举足轻重的基础支撑作用，由此对智慧城市智慧杆的设计要求，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新的功能、新的集成。为了满足政府和人们对信息基础设施和智慧杆的设计要求，本次大赛旨在设计一种4G/5G通信基站、无人机机库平台、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智慧安防、智慧交通、智慧环保、公共WLAN等多功能于一体并具有独特造型的新型智慧杆，体现深圳乃之全国的创新，造福城市建设和城市发展。智慧杆设计大赛已成功举办三届，本次智慧杆设计大赛意图激发人们对城市基础设施的创新设计，推广先进的智慧杆设计理念，打造城市特色美学新风尚，匹配智慧城市智慧杆。

**二、参赛作品要求**

1. 作品要充分体现智慧中国元素，可围绕智慧、科技、文化等元素，结合城市特色与建设特点，体现智慧城市建设的丰富内涵，符合未来智慧杆应用的大背景。
2. 应征作品应充分考虑智慧杆的功能性、实用性、扩展性、观赏性、识别性、创意性、艺术性以及形象延展性。
3. 应征作品为参赛者原创，参赛作品已投入应用的优先。
4. 作品可以用以下应用场景任选一种应用场景进行杆型设计：城市主干道路、城市绿化带、公园、文旅小镇、商业街区等，有能力有水平的参赛选手，欢迎设计各种环境下的造型，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几种。

**三、征集对象**

面向国内各企业、专业设计机构、社会公众、大专院校师生,全球设计爱好者、专业设计机构等第三方组织征集优秀作品。

**四、征集活动时间**

**（一）征集时间：2023年10月17日—11月3日**

**（二）初评时间：2023年11月7日**

**（三）终审时间：2023年11月9日**

**（四）颁奖时间：2023年11月（高交会期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作品提交**

1. 报名表（word格式）后附，并注明作者姓名、身份证号、所在单位、联系手机等。
2. 作品描述（中文）的字数要求为200-300字符，作品需详细说明作品的创意、功能及设计理念；
3. 应征作品可以以多维度组图的方式表现，图片数量为5至10张，格式为jpg或pdf格式，作品图片分辨率不低于300idp，应征作品本身不得出现与参赛者相关的信息。

**六、投稿与联系方式**

1. [投稿邮箱：SPIA2020@chinaspia.com](mailto:投稿邮箱：SPIA2020@chinaspia.com)
2. 收件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国科技开发院孵化中心楼303室
3. 收件单位：深圳市智慧杆产业促进会
4. 联系人：

何女士：手机：18307551930

固话：0755-25971666

彭女士：手机：18307551932

固话：0755-25971888

**七、大赛奖项与奖金或奖品**

大赛设立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等若干奖项，获奖作品将获得荣誉证书、奖杯和相应的奖金。

特等奖：1名 奖金：5000元

一等奖：1名 奖金：2000元

二等奖：2名 奖金：1000元

三等奖：3名 奖金：500元

优秀奖：若干名

**八、评比办法**

1. 征集活动结束后，大赛组委会邀请专家评委从全部投稿作品中进行初评、终审，最终按照参赛作品数量的比例，评选出若干件获奖作品。
2. 大赛组委会拟邀请政府部门、专业领导和专家评委进行评审，评选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等若干奖项的优选作品。

**九、颁奖典礼**

本次设计大赛的比赛结果将在2023年11月份第二十五届高交会论坛上颁布，拟邀请院士专家、政府主管部门领导，建设运营主体单位领导对获奖选手进行颁奖表彰，给获奖单位和个人颁发荣誉证书、发放奖金或奖品，获奖的作品或设计会被推荐给建设部门成果展示，获奖作品推荐进入相关产品库。

**十、参赛说明**

1. 作品参赛免费
2. 参选作品须为原创，不得侵犯第三方的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权利。一经发现存在相关违规行为，活动组织者将取消投稿作品的参选资格，因此而引发的法律责任及给大赛组委会造成的损失将由投稿方承担。
3. 获选作品投稿人应和大赛组委会签署《作品声明书》，大赛组委会将作为唯一权利方，依法拥有获选作品包括著作权、使用权在内的相关知识产权。
4. 参选作品内容如有重复，以先收到的作品为准。
5. 所有应征作品恕不退还，请作者自留底稿。
6. 凡参与本活动的投稿方，均被视为已接受本征集启事的所有条款。
7. 比赛作品获奖的奖金或奖品，其个人所得税由获奖者自行承担，大赛组委会不负责代扣代缴之责任。
8.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附件一

作品声明书

本人（单位）自愿参加深圳市智慧杆产业促进会主办的，“深圳杯”中国第三届智慧杆设计大赛。

1. 本人（单位）是投稿作品的合法权利人，对该作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本投稿作品保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如涉及任何权属、侵权纠纷，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本人（单位）承担。
2. 在对参赛作品进行网络投票之前，本人（单位）自行决定是否对投稿作品进行著作权登记或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本人（单位）没有进行著作权登记或外观设计专利申请的，由此被他人侵权的，相关法律后果由本人（单位）承担。
3. 所有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大赛组委会对征集的作品享有发表、出版、宣传、开发、生产、销售及展览的权利，并享有使用权；参赛方保留《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所规定的作品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参赛方未经大赛组委会允许而擅自将设计著作权等权益让与第三方的，大赛组委会可取消获奖资格、追回颁发的奖金与证书，并保留法律追诉权。
4.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作者（单位盖章）：

作者（个人签字）：

2023年 月 日

附件二

“深圳杯”中国第三届智慧杆设计大赛

参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者  （本人）单位 | 作品名称 | 身份证号码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联系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者（单位盖章）：

作者（个人签字）：

2023年 月 日